

#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要求,本着求真务实的原则,本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正式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先后完成了自查整改、公众评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称“湖南证监局”)现场检查整改落实等阶段的工作。

##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组织

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是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了《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公司治理有关法律、法规,并将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列为公司2007年度的一项重点工作内容。

根据湖南证监局《关于切实做好湖南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07]0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制订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方案》上报湖南证监局,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具体工作及时间作出了安排。

为保证高质量完成本次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公司专门成立了分别由董事长詹纯新先生和董事会秘书李建达先生任组长的公司治理专

项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负责领导和实施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2007年4月30日：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2007年5月至6月：根据《“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说明》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情况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工作；

2007年7月5日：完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

2007年7月10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并上报湖南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7年7月12日：《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经湖南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自查整改事项相关责任人开始落实整改工作；

2007年8月8日至10日：湖南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公司治理现场检查。公司于2007年8月14日收到湖南证监局《关于要求中联重科限期整改的通知》；2007年8月29日，公司董事长詹纯新先生主持召开了治理专项活动专题会议，对整改工作的内容进行了检查落实，并形成《会议纪要》下发给相关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

2007年10月28日：《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治理整改工作完成。

至此，公司已经就自查发现需要整改和湖南证监局现场检查提出整改的事项进行了整改。

### 三、自查整改情况

根据《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对在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按计划完成了整改。

(一)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应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另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正在广泛征集中，预计2007年底到位。

整改措施：公司于2007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正在制订中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已制订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工作细则，并已经2007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 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部分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问题将在大股东注销后自然解决，现在大股东注销事宜正在按程序抓紧办理中。

#### 四、公众评议

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在深交所网站公司治理活动专栏公布了公司已经制订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文件供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评议,并为社会公众提供公司电子邮件、电话等多种评议平台。

公司暂未收到社会公众关于公司治理状况的相关评议信息。

#### 五、现场检查整改情况

针对湖南证监局《关于要求中联重科限期整改的通知》提出的整改事项,公司积极进行整改落实。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公司关于信息披露方面

《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自 2001 年至 2006 年存在 4 次信息披露“打补丁”的情况,公司应通过强化对相关信息披露制度的学习,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

整改措施:公司已组织涉及信息披露的工作人员(包括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相关人员)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的程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 (二) 公司“五分开”方面的问题

1、《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问题将在大股东注销后自然解决,现在大股东注销事宜正在按程序抓紧办理中。

2、《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应加强对资产权属的清理和控制。一是公司六大产业园区中仅有中联科技园本部的土地及房产权属证书办理完毕;二是本部的土地权属证书为1999年办理,仍附有未支付完毕土地出让金的或有事项;三是公司的产权属证书分散在各部门,应进行统一归口管理。”

整改措施:

(1)公司已督促相关职能部门抓紧办理部分尚未取得的土地及房产权属证书。

(2)公司本部的土地权属证书中附有的未支付完毕土地出让金的或有事项已于2000年11月21日支付完毕。

(3)公司已根据《整改通知》的要求对该项工作进行部署,由公司办公室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对其保管的公司产权证原件(包括土地权证、房产权证、专利技术证书、商标证书等)进行整理、统一存档管理。产权证原件统一存档管理的工作已于2007年9月28日完成。

(三)三会运作方面的问题

1、《整改通知》中指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公司应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要求在2007年10月底前聘请一名独立董事。”

整改措施：公司于2007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应督促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履行勤勉义务。一是独立董事应每年分别向董事会提交述职报告；二是第三届董事会共召开10次董事会，其中现场召开5次，通讯方式召开5次，独立董事王忠明存在3次委托出席的情况，董事邱中伟存在2次委托出席的情况。”

整改措施：公司已将湖南证监局下达的《关于要求中联重科限期整改的通知》向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进行反馈，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表示将按有关规定履行勤勉义务。

3、《整改通知》中指出：“三会会议记录不规范。一是缺少正式的三会记录本，用议案及投票表决的活页代替会议记录；二是未记录各董事的发言要点以及股东的质询情况；三是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和第二次临时会议表决票中存在涂改的情况，缺乏谨慎性。”

整改措施：目前，公司已启用专门的三会记录本，并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规范会议记录及会议表决纪录。

#### （四）内部控制制度方面的问题

1、《整改通知》中指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应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时修改，细化对募集资金使用、变更、审批和责任追究等事项的规定。”

整改措施：公司按照《整改通知》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

办法》进行了修订，并提交2007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

2、《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章程中应就下列事项进行明确：防范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和责任追究制度，以及公司董事会要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

整改措施：公司按照《整改通知》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提交2007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章程中第一百一十条应就以下事项进行完善：一是未规定董事会对资产抵押、质押的权限；二是规定董事会有权决定风险投资或非风险投资20%，公司200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20.89亿元，且呈增长趋势，是否授权过大。”

整改措施：公司按照《整改通知》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提交2007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治理的完善和提高是一个持续的过程，是一项系统而复杂的工作，也是一项需要长抓不懈、不断完善、不断提高的工作。公司将以此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本着勤勉尽职、严格自律、诚实可信、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实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目标。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七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